

关于调整下达 2021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 资金（扶贫方向）的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20〕132 号）文件精神，云浮市财政局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下达 2021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 68 万元到我县，为加强资金监管，专款专用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并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 5 个工作日，公示期内如有意见建议请致电新兴县农业农村局，联系电话：0766-2976805。

新兴县农业农村局

2021 年 7 月 9 日